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4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芝股份	股票代码	0028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申健	叶文汉、李金泉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梅华路深华科技工业园 1 号厂房 4 层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丰社区梅华路深华科技工业园 1 号厂房 4 层	
传真	0755-83227418	0755-83227418	
电话	0755-83262887	0755-83262887	
电子信箱	king@szmeizhi.com	king@szmeizh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建筑装饰、建筑幕墙、建筑机电、电子与智能化、机电设备安装、消防设施、环保工程等专业化为一体的建筑装饰设计施工企业，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主要为交通运输机构、文化产业、金融地产、政府机构、大型总承包公司、高端星级酒店集团等大型客户，提供跨领域全方位的综合工程服务，所承接的项目类型主要有公共建筑装饰、住宅精装修和幕墙装饰。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为自主经营、自主组织设计和施工，主要通过招投标和商务谈判两种方式承接项目。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业务资质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已取得多项专利和奖项。报告期内，公司承接项目获评国优奖 1 项、市优奖 2 项，获评“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企业信用等级 AAA 级”。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计拥有 60 项国家专利、20 项省级施工工法、7 项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和 29 项全国建筑科技创新成果奖，是行业百家优秀科技创新型企业之一。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计拥有各项施工资质三十余项，所承接的工程项目质量优良，屡次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全国建筑装饰行业科技示范工程奖”等重要奖项，具有良好的市场信誉和品牌知名度。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具备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多项资质，各项资质的取得在拓宽公司工程承揽范围的同时，也提升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持续经营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四）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历来十分重视工程质量管理，于 2000 年通过并开始贯彻 ISO9001 质量管理标准，2007 年初始通过 GB/T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及 ISO45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编著了《质量环境（标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手册》，2010 年初始通过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GB/T19001-2016/ISO9001:2015，并持续保持上述认证的有效性。同时，严格执行与公司主要业务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如《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公司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投标、设计、采购、施工、保修五个阶段执行程序文件和国家质量标准，劳务分包公司均具备相应资质，劳务分包合同的内容均严格按照建筑装饰工程主合同的内容制定，工期、竣工验收标准等与主合同一致。通过实施以上措施，公司对施工

质量实现了全面有效的控制，努力以优质服务回馈客户，并连续 23 年获得广东省工商部门认定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荣誉称号。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重大项目质量问题。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923,231,286.79	2,168,740,508.93	-11.32%	2,249,969,03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294,465.24	355,499,288.41	-70.10%	534,810,216.42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703,829,472.42	878,021,630.85	-19.84%	1,667,193,79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050,945.28	-173,514,504.18	-48.14%	-142,599,24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149,159.71	-206,737,452.81	-36.48%	-154,879,05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83,357.25	-74,276,268.54	34.73%	-27,996,153.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0	-1.28	-48.44%	-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0	-1.28	-48.44%	-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25%	-38.66%	-74.59%	-24.1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5,663,035.70	170,503,324.50	168,133,562.21	169,529,55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3,307.19	-25,824,369.46	-38,064,770.60	-196,595,11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44,407.40	-25,749,749.15	-38,341,853.62	-222,501,96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31,791.22	1,643,686.84	-25,691,155.84	22,695,902.9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山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怡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29.99%	40,580,300	0	不适用		0
李苏华	境内自然人	11.24%	15,211,153	15,211,153	冻结		15,211,153
何玉婵	境内自然人	1.09%	1,473,300	0	不适用		0
广东华兴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1,340,193	0	不适用		0
黎智诚	境内自然人	0.91%	1,233,700	0	不适用		0
李深华	境内自然人	0.75%	1,020,000	0	不适用		0
梁丽红	境内自然人	0.69%	932,600	0	不适用		0
董蔡敏	境内自然人	0.69%	927,200	0	不适用		0
詹永村	境内自然人	0.64%	861,000	0	不适用		0
何建锋	境内自然人	0.51%	692,34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何玉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0,0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263,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73,300 股； 股东梁丽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32,6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7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32,6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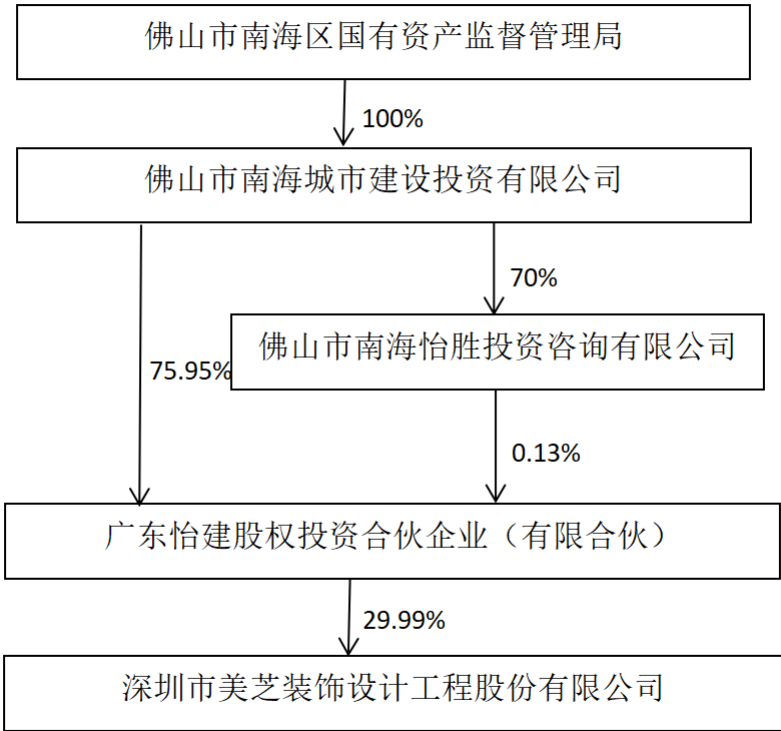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

1、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股东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何伏信、李苏华、古定文、何申健、胡蝶、李碧君六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麦志荣、徐勇伟、林小利三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人员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股东推荐，监事会同意提名黎敬良、

林志萍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人员任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3、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大会审议，一致同意选举许家铭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4、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部负责人、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

1、公司于 2024 年 7 月通过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http://sifa.jd.com>）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苏华先生因个人借款合同纠纷被执行裁定，导致其持有的 3,108,547 股公司股份将被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进行公开拍卖，竞买人王灯城以最高应价竞得拍卖标的“李苏华持有的（证券简称：美芝股份，证券代码：002856）3,108,547 股股票”。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上业务平台查询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苏华先生被司法拍卖 3,108,547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暨权益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2、公司于 2024 年 7 月通过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http://sifa.jd.com>）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苏华先生因个人合同纠纷被裁定执行，导致其持有的 2,744,348 股公司股份将被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 10 时至 2024 年 8 月 23 日 10 时止进行公开拍卖，目前该拍卖事项因案外人异议而暂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7 日、2024 年 8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暂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三）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事项

1、2024 年 8 月 9 日，副总经理邹杰聪因个人原因申请辞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2024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李苏华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免去李碧君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选举梁瑞峰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罗琳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

案》，免去了李苏华、李碧君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选举梁瑞峰、罗琳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